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函

地址：90093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291號
聯絡人：李明勳
連絡電話：08-7745548
電子信箱：t122814@wra07.gov.tw
傳 真：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水七管字第110530048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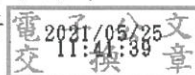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府旗山區公所有意願辦理「旗山溪月眉橋段上下游河道砂石疏濬作業」前置檢測作業案，備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10年5月21日高市水養字第11033761800號函。
- 二、原則同意貴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中央管河川局部河段許可地方政府辦理疏濬兼供土石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針對河道有明顯變遷或大量淤積河段辦理檢測工作，經依據治理基本計畫或規劃報告檢討結果確有土石可供疏濬者，或上游河段因土石流等災害致淤積情形嚴重者，得擬具疏濬計畫書、疏濬管理及實施計畫書函送本局核轉水利署審查後簽報經濟部核定後辦理之。

正本：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副本：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 1100525



11002497700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函

地址：90093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291號
聯 絡 人：李明勳
連絡電話：08-7745548
電子信箱：t122814@wra07.gov.tw
傳 真：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水七管字第110530048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府旗山區公所有意願辦理「旗山溪月眉橋段上下游河道砂石疏濬作業」前置檢測作業案，備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局110年5月21日高市水養字第11033761800號函。
- 二、原則同意貴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中央管河川局部河段許可地方政府辦理疏濬兼供土石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針對河道有明顯變遷或大量淤積河段辦理檢測工作，經依據治理基本計畫或規劃報告檢討結果確有土石可供疏濬者，或上游河段因土石流等災害致淤積情形嚴重者，得擬具疏濬計畫書、疏濬管理及實施計畫書函送本局核轉水利署審查後簽報經濟部核定後辦理之。

正本：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副本：高雄市政府



水利局 1100525



11033965400